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rote

CAROTE LTD

卡羅特(商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49)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公告

年度業績

董事會謹此提呈本集團於報告期的經審計合併年度業績，連同去年同期的比較數字。本集團的經審計合併年度業績已由審計委員會審閱。

摘要

財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	2023年 (人民幣)	變動 (%)
	(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收益			
品牌業務	1,860.6	1,379.9	34.8
ODM業務	212.7	203.2	4.7
總計	<u>2,073.3</u>	<u>1,583.1</u>	<u>31.0</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
	2024年 (人民幣)	2023年 (人民幣)	
	(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毛利			
品牌業務	810.0	541.1	49.7
ODM業務	25.4	24.0	5.8
總計	<u>835.4</u>	<u>565.1</u>	<u>47.8</u>
淨利潤	<u>356.0</u>	<u>236.5</u>	<u>50.5</u>
經調整淨利潤(非《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計量) ^(附註)	<u>383.0</u>	<u>242.5</u>	<u>57.9</u>

附註：有關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經調整淨利潤詳情，請參閱本公告「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最接近《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對賬」一段。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宏觀環境及行業環境

2024年，得益於消費者對高品質、耐用、創新產品的偏好不斷變化，全球廚具行業，尤其是炊具行業，繼續穩步增長。現代烹飪生活方式的持續流行，加上城市化進程持續推進及可支配收入持續增加，特別是在新興市場，推動了人們對高品質廚具及炊具的需求。在中國，炊具行業在2024年受益於強大的製造業基礎及城鎮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持續增長，這將繼續推動對炊具的需求。然而，行業面臨著原材料成本波動、供應鏈中斷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加劇、美國對中國出口施加關稅等挑戰，包括來自貿易爭端及經濟不確定性的持續影響。中美貿易政策導致對從中國進口到美國的產品徵收附加關稅，反之亦然。美國對包括廚具產品在內的部分中國製造商品徵收關稅，此舉對出口到美國的出口商而言仍然屬重大風險。於2025年2月及3月，美國正式對中國實施關稅加徵措施。鑒於本集團的部分收入來自對美國市場的出口，倘美國關稅稅率持續維持或提高，可能會對本集團的定價競爭力及利潤率產生不利影響。本公司已

採取措施降低相關風險，例如優化供應鏈，並於2024年開拓東歐、南美及澳大利亞等替代市場。

隨著該行業不斷發展，分銷渠道亦由傳統的線下銷售逐步向線上銷售轉變。該轉變主要是由於線上市場得到普及，促進了物流及配送效率的提高。儘管傳統的線下銷售仍持續佔據大部分廚具銷售，但人們正明顯轉向線上購買，尤其是在中國及美國等國家。眾多企業趨向採取多渠道銷售，擴大市場覆蓋範圍，滿足消費者多元化偏好。

根據灼識諮詢的獨立行業報告，全球炊具市場價值從278億美元增長到2023年的309億美元，2019年至2023年的複合年增長率(「複合年增長率」)為2.7%，預計到2028年將進一步增至363億美元，2023年至2028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3.2%。

業務回顧

我們是全球廚具品牌。自我們於2016年推出「卡羅特(CAROTE)」品牌以來的九年內，我們已在中國、美國、西歐、東南亞及日本等主要市場的在線廚具細分領域建立顯著地位，成為全球增長最快的廚具品牌之一。我們的產品強調「物盡其用」及「物超所值」，旨在為客戶提供實用、設計精良且價格合理的產品，推廣現代烹飪生活方式。我們一直經營著ODM業務及品牌業務，後者是我們未來增長的策略重點。

作為全球廚具品牌，我們一直致力於以實惠的價格提供高品質、創新且時尚的廚具產品，從而提升消費者的烹飪體驗。得益於我們有效的市場戰略、強大的產品開發能力和高效的成本控制，我們於2024年保持了強勁的增長勢頭。於報告期間，我們的總收益約為人民幣2,073.3百萬元(2023年同期：約人民幣1,583.1百萬元)，同比增長約31.0%。增長動力來自我們品牌業務提供的豐富產品，該等產品抓住了不同細分市場的機遇。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毛利約為人民幣835.4百萬元(2023年同期：約人民幣565.1百萬元)，同比增長約47.8%，毛利率達到40.3%(2023年同期：35.7%)。本集團的淨利潤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36.5百萬元增加約50.5%至報告期

間約人民幣356.0百萬元，經調整淨利潤*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42.5百萬元增加約57.9%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383.0百萬元，經調整淨利潤率*由去年同期約15.3%上升至報告期間約18.5%。

2024年，本集團的品牌業務增長強勁，收益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379.9百萬元增加約34.8%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1,860.6百萬元，佔報告期間總收益的89.7%。這一增長乃由銷售渠道成功擴張(特別是在美國)所推動，報告期間收益同比增長約69.0%至約人民幣1,251.1百萬元。在線銷售增長，尤其是來自亞馬遜以外平台的銷售增長，以及為滿足多元化消費者需求而進行產品線多樣化，均有利於我們的品牌業務。於報告期間，品牌業務的毛利率從去年同期約39.2%上升至約43.5%，反映採購效率提升，以及美國等主要市場的銷售價格上漲。

我們的ODM業務增長較為溫和，收入從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03.2百萬元增長約4.7%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212.7百萬元，佔報告期間總收益約10.3%。由於我們的ODM業務持續重視成本控制及營運效率，故於報告期間維持穩定的毛利率約11.9%(2023年同期：約11.8%)。雖然ODM業務對整體收益貢獻不如品牌業務顯著，但ODM業務仍是本集團多元化業務模式的重要組成部分，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收入並支撐本集團的製造能力。

2024年，本集團繼續將產品開發作為增長及創新的關鍵驅動力。本集團透過市場研究，深入了解不同消費人群及不同年齡段消費者的生活方式及消費模式，加上本集團靈活的設計及開發能力，共同推動本集團產品組合的擴展。我們於報告期間推出了超過1,700個新SKU，以滿足消費者的廣泛偏好，注重功能性、耐用性及現代美學。本集團強大的製造能力及供應鏈能力進一步支持本集團堅持創新，從而能夠及時向全球市場交付高品質產品。

* 有關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經調整淨利潤詳情，請參閱本公告「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最接近《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對賬」一段。

未來展望

2025年，全球經濟復甦仍面臨重大不確定性和風險。貿易保護主義抬頭、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加劇以及持續的中美貿易爭端正在對全球供應鏈產生深遠影響。因此，預計2025年對本集團而言將是又一個充滿挑戰的一年。然而，歷史一再證明，挑戰往往帶來機遇。在該等不利因素的影響下，全球炊具和廚具行業展現出巨大的增長潛力，這得益於消費者對高品質、高價值廚具產品日益增長的需求。

2025年，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長期發展戰略，憑藉對消費者的深刻洞察、強大的產品開發與設計能力、持續創新、高效的運營模式以及豐富的供應鏈經驗，推動品牌業務增長。我們的主要戰略重點領域如下：

- 1 **產品開發和多樣化**：我們將加大產品開發和迭代力度。通過在研發方面投入更多資源，我們旨在推出更多樣化的產品，以滿足不同消費者的需求、偏好和細分市場。
- 2 **銷售渠道拓展**：我們將全力拓展銷售渠道，特別加強線上和線下多渠道並舉。我們計劃與更多零售商建立合作關係，以提高產品的知名度，讓消費者更容易買到我們的產品。
- 3 **地域擴張**：擴大地域覆蓋範圍是另一個重點。我們將特別重視擴大「卡羅特(CAROTE)」品牌在歐洲和其他新興市場的知名度。我們的目標是提高品牌知名度，擴大在該等地區的市場份額。
- 4 **提升品牌形象**：我們將努力提升我們的全球品牌形象。我們專注於質量、創新和客戶服務，旨在提升產品的價值，從而提高產品溢價。
- 5 **優化組織和人才**：為了支持我們的全球擴張，我們將完善我們的組織結構、供應鏈和人才體系。精簡組織架構將提高決策效率，而優化供應鏈將確保業務流程更加順暢。此外，吸引和留住頂尖人才對於推動創新和在全球市場實現可持續增長至關重要。

我們相信，通過實施該等戰略，本集團將能夠從容應對2025年的挑戰，抓住新興機遇，從而實現可持續增長，為所有利益相關者創造更大的價值。

財務回顧

收益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總收益約為人民幣2,073.3百萬元(2023年同期：約人民幣1,583.1百萬元)，同比增長約31.0%，主要得益於品牌業務板塊銷售額的增長。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的絕對金額及佔總收益百分比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 (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3年 (人民幣) (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變動 (%)
品牌業務	1,860.6	1,379.9	34.8
ODM業務	212.7	203.2	4.7
總計	<u>2,073.3</u>	<u>1,583.1</u>	<u>31.0</u>

我們的品牌業務收益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79.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860.6百萬元，同比增長約34.8%。品牌業務收益增長的主要原因是，我們戰略性地專注於通過擴大銷售渠道和豐富產品種類來發展品牌業務。於去年同期及報告期間，我們的品牌業務收益分別佔公司總收益的87.2%和89.7%。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地理位置劃分的品牌業務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 (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3年 (人民幣) (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變動 (%)
中國內地	299.5	322.7	-7.2
美國	1,251.1	740.1	69.0
西歐	104.9	96.8	8.4
日本	93.7	82.8	13.2
東南亞	53.5	76.5	-30.1
其他	57.9	61.0	-5.1
總計	<u>1,860.6</u>	<u>1,379.9</u>	<u>34.8</u>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品牌業務在所有地理市場(東南亞、中國內地及其他除外)的收益均實現了增長，與我們的業務擴張保持一致。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來自美國品牌業務的收益分別為約人民幣740.1百萬元及約人民幣1,251.1百萬元，分別佔同期我們來自品牌業務總收益的53.6%及67.2%。於報告期間，我們來自美國品牌業務的收益較去年同期同比增長約69.0%。我們來自美國的收益大幅增長主要是由於：(i)我們在線上市場的銷售額顯著上升，這主要歸因於(a)我們標誌性炊具套裝銷售額的增加及(b)我們在亞馬遜以外的新線上渠道的業務擴張；(ii)我們產品供應的多樣化；及(iii)我們新增了線下市場的銷售。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已售存貨成本，主要指我們向合約製造商採購製成品產生的成本；(ii)運費及倉儲費，指將我們的產品運送予客戶所產生的運費，主要包括物流快遞費用及支付予第三方電商平台的配送服務費用，以及向電商平台支付的倉儲服務費；(iii)與倉庫員工相關的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薪金、獎金、社會保障成本及其他僱員福利)；及(iv)其他，主要指產品測試費及認證費。我們的銷售成本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18.0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237.9百萬元，同比增長21.6%，這與我們的品牌業務快速增長相一致。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 (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3年 (人民幣) (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變動 (%)
品牌業務	1,050.6	838.8	25.3
ODM業務	187.3	179.2	4.5
總計	<u>1,237.9</u>	<u>1,018.0</u>	<u>21.6</u>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65.1百萬元增加約47.8%至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835.4百萬元，與我們的整體收入增長保持一致。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品牌業務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541.1百萬元及人民幣810.0百萬元，同比增長約49.7%。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ODM業務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24.0百萬元及人民幣25.4百萬元，同比增長約5.8%。

我們的毛利率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5.7%上升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0.3%，與我們整體收入增長一致。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品牌業務毛利率分別為約39.2%及約43.5%。增長的主要原因是，於報告期間，品牌業務採購量進一步擴大，採購成本隨之降低。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ODM業務毛利率分別為約11.8%及約11.9%。我們的ODM業務毛利率保持相對穩定。這種變化在我們的正常運營範圍內。

開支

銷售開支

我們的銷售開支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45.4百萬元增加約53.0%至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75.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其中包括)：(i)電商平台佣金增加約人民幣102.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的在線銷售增長，尤其是在美國的線上市場；(ii)營銷及廣告開支增加約人民幣16.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為提升品牌知名度及擴大客戶群而增加在線營銷及促銷活動，尤其是在美國；及(iii)銷售人員薪酬福利以及其他運營費用增加。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1.6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2.4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為準備上市而發生的上市開支約人民幣27.0百萬元(2023年同期：約人民幣6.0百萬元)，及(ii)行政開支項下確認的僱員福利增加。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5.9百萬元增加約15.3%至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1.4百萬元，這主要是由於我們持續擴大產品種類，正在進行的研發項目增加。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2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2.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獲得政府補助，以獎勵我們對當地經濟的貢獻及達成若干業績目標。

其他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益淨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5百萬元減少約34.2%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2百萬元，主要由於匯兌收益淨額減少所致。

財務收入淨額

我們的財務收入淨額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1百萬元增長約166.2%至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8.9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我們在2024年下半年將大部分現金作為定期存款存入銀行，從而提高了該等存款產生的利息收入總額。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1.8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1.3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我們的應課稅收入隨着收益增長而增加。

年內利潤

綜上所述，我們的年內利潤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36.5百萬元增長約50.5%至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56.0百萬元，而我們的淨利潤率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9%上升至2024年同期的約17.2%。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最接近《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對賬

為了補充我們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合併財務報表，我們使用經調整淨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經調整淨利潤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額外的財務計量指標，這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亦非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列。

我們認為，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通過消除管理層認為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不具有指示性的項目(例如某些非現金項目、一次性項目或非經營性質項目)的潛在影響，以其幫助管理層的相同方式，為投資者在了解及評估我們的合併經營業績時提供有用資料。

然而，該等呈列的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未必可與其他公司呈列的名稱類似計量相比較。採用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具有局限性，投資者不應將其單獨考慮，或作為分析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替代。此外，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指標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術語不同，並且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使用的其他類似名稱的指標進行比較。

我們(i)將經調整淨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加回相同年度/期間產生的上市開支的年/期內利潤；及(ii)將經調整淨利潤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經調整淨利潤佔相同年度/期間收益的百分比。經調整淨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經調整淨利潤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排除上市開支的影響。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經調整淨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經調整淨利潤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最接近計量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	2023年 (人民幣)
	(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年內利潤	356.0	236.5
加回：		
上市開支	27.0	6.0
經調整淨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383.0	242.5
經調整淨利潤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u>18.5%</u>	<u>15.3%</u>

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8.3百萬元增加約43.0%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4.8百萬元。本集團的平均存貨週轉天數由2023年的27.0天增加至2024年的38.8天，主要是由於我們在海外市場儲備更多製成品，以滿足品牌業務快速增長的需求，而國際運輸時間相對較長。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3.9百萬元增加約16.1%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5.8百萬元。貿易應收款項平均週轉天數由2023年的14.9天減少至2024年的14.1天，主要是由於我們在2024年加強貿易應收款項回款及管理力度。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8.6百萬元增加約10.7%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97.0百萬元。於2024年，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平均週轉天數保持穩定，為111.4天(2023年：113.8天)，反映出我們與供應商的良好關係。

流動性、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i)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50.2百萬元(2023年同期：約人民幣244.0百萬元)，主要由於品牌業務和ODM業務產生的收益增加，部分被所得稅付款所抵銷；(ii)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874.1百萬元(2023年同期：我們的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48.1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定期存款的支付增加；及(iii)我們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648.1百萬元(2023年同期：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98.2百萬元)，主要原因是全球發售及超額配股權所得款項(各自定義見招股章程)以及於上市前向股東支付股利。

本集團銀行借款總額從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5.0百萬元減少至2024年12月31日的零。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償還了銀行借款。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1,454.1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31.2百萬元)，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466.1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11.1百萬元)。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從2023年12月31日的約1.3略增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3.1。

於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和美元計價。

外匯風險敞口

本集團面臨各種貨幣敞口帶來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美元。外匯風險來自以非人民幣計價的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管理層已制定政策，要求本集團各公司管理其功能貨幣的外匯風險。本集團要求各公司在業務運營期間控制外匯風險。不同貨幣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因自客戶及股東收取的所得款項及向供應商支付以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款項而產生。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銷售及若干採購乃以美元計值，故產生此風險的貨幣主要為美元。由於本集團實體的大部分功能貨幣與交易貨幣相同，故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未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對沖若干外匯風險敞口。本集團管理層持續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敞口，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敞口。

利率風險

除浮動利率銀行結餘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計息資產。本集團管理層預計利率變動不會對計息資產產生重大影響，因為銀行存款利率預計不會發生重大變化。以固定利率獲得的借款使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並未對沖其現金流利率風險。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抵押受限制存款以發行銀行承兌票據人民幣210.8百萬元，較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9.1百萬元增加24.7%。有關受限制存款包括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於2023年12月31日，借款人民幣5.0百萬元由本集團抵押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9百萬元的建築物作為擔保。上述借款人民幣5.0百萬元已於2024年12月31日償還。

資產負債狀況

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產負債率(以總債務(包括流動及非流動借款以及租賃負債)除以期末權益總額計算，以百分比表示)分別為約4.4%及0.3%。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權益增加以及償還銀行貸款及租賃負債所致。

或然事項

於2024年12月31日，董事並未發現任何可能導致重大或有負債的重大事件。

末期股利

董事會已議決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利(「**末期股利**」)每股0.1408港元(相當於約每股人民幣0.13元)(2023年：每股人民幣0.24元，相當於約每股0.26港元)。末期股利須待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預期有關股利將於2025年8月1日(星期五)或之前以港元派付予於2025年7月11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舉行。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適時刊發並向股東發佈。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出席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5年5月27日(星期二)至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5年5月26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辦理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獲派建議末期股利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5年7月9日(星期三)至2025年7月11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5年7月8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辦理登記手續。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報告期間，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收益約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2.7%(2023年：11.8%)，其中來自最大客戶的收益約佔本集團總收益的6.6%(2023年：6.5%)。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提供的供應品約佔本集團總採購額49.9%(2023年：45.1%)，其中最大供應商提供的供應品約佔本集團總採購額22.1%(2023年：18.0%)。

於報告期間，概無董事、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5%以上)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或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188名僱員(於2023年12月31日：185名僱員)。

本集團已制定薪酬政策，規定了僱員薪酬的基礎及其薪酬結構(包括基本工資、津貼、福利等)，並根據對個人績效的評估酌情釐定。本公司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為僱員繳納了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等費用。本公司已採納一項僱員激勵計劃(「**僱員激勵計劃**」)，以激勵關鍵僱員(定義見招股章程)，更多詳情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該僱員激勵計劃並非上市規則第17章所述的股份獎勵計劃或購股權計劃。自上市以來，本公司並未採納任何就上市規則第17章而言的股份獎勵計劃或購股權計劃。

有關董事薪酬政策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2024年年報。

重大投資、收購及處置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對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進行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和處置。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未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持有任何庫存股。

報告期後事項

2025年1月20日，本公司中國總部地址已變更為中國浙江省杭州市蕭山區日耀之城6幢1單元3-5樓。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20日的公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及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於報告期後並無發生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2024年10月2日，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扣除我們已付和應付的與全球發售和超額配股權(定義見招股章程)的全面行使相關的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後)約為843.0百萬港元。截至公告日期，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中披露的所得款項的預期用途並未發生任何變化。

如果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無需立即用於招股章程中規定的用途，或者如果我們無法按計劃實施計劃的任何部分，我們只會將此類資金存入持牌商業銀行及／或其他授權金融機構(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適用法律及法規)的短期計息賬戶。在此情況下，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下的適當披露規定。

以下是於2024年12月31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使用情況。

目的	所得款項 使用率	所得款項 淨額 (港元) (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於2024年	於2024年
			12月31日 已使用 金額 (港元)	12月31日 未使用 金額 (港元)
尋求收購及投資機會	35%	295.0	0	295.0
產品研發	25%	210.7	3.1	207.6
擴張銷售渠道	20%	168.6	0	168.6
ESG相關投資	10%	84.3	0	84.3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 公司用途	10%	84.4	1.8	82.6
總計	100%	843.0	4.9	838.1

合併損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2,073,251	1,583,082
銷售成本	6	(1,237,854)	(1,017,941)
毛利		835,397	565,141
銷售開支	6	(375,528)	(245,400)
行政開支	6	(62,372)	(31,636)
研發開支	6	(41,356)	(35,885)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減值回撥淨額		(161)	274
其他收入	4	32,143	3,194
其他收益淨額	5	10,234	15,500
經營利潤		398,357	271,188
財務收入	7	19,160	7,447
財務成本	7	(258)	(322)
財務收入淨額		18,902	7,125
除所得稅前利潤		417,259	278,313
所得稅開支	8	(61,299)	(41,839)
年內利潤		355,960	236,474
以下人士應佔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355,994	237,132
非控股權益		(34)	(658)
		355,960	236,47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 盈利(人民幣元)			
每股基本盈利	10	0.81	0.59
每股攤薄盈利	10	0.81	0.59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u>355,960</u>	<u>236,474</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貨幣換算差額	2,839	3,062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本公司貨幣換算差額	<u>18,056</u>	<u>(42)</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20,895</u>	<u>3,020</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376,855</u>	<u>239,494</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76,889	240,149
非控股權益	<u>(34)</u>	<u>(655)</u>
	<u>376,855</u>	<u>239,494</u>

合併財務狀況報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1,188	10,955
使用權資產		3,678	6,905
定期存款		183,727	80,146
遞延稅項資產		9,080	6,865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	*
		<u>267,673</u>	<u>104,871</u>
流動資產			
存貨	11	154,849	108,282
貿易應收款項	12	85,774	73,85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8,554	24,034
定期存款		766,010	88,95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6,243	—
受限制現金		5,316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7,332	236,064
		<u>1,454,078</u>	<u>531,186</u>
資產總值		<u><u>1,721,751</u></u>	<u><u>636,057</u></u>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股本	13	1,985	1,460
股份溢價	13	790,710	137,208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儲備	13	(6)	(6)
保留盈利		(221,040)	(244,115)
		<u>684,111</u>	<u>328,117</u>
		1,255,760	222,664
非控股權益		<u>(77)</u>	<u>(43)</u>
權益總額		<u>1,255,683</u>	<u>222,621</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2,028
遞延稅項負債		-	303
		<u>-</u>	<u>2,33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4	397,020	358,63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	27,287	11,206
即期所得稅負債		37,633	33,522
借款	16	-	5,004
租賃負債		4,128	2,739
		<u>466,068</u>	<u>411,105</u>
負債總額		<u>466,068</u>	<u>413,436</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1,721,751</u>	<u>636,057</u>

* 結餘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元。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		
經營所得現金淨額	402,134	274,256
已收銀行現金利息	7,799	–
已付所得稅	(59,706)	(30,305)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50,227	243,951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18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68,998)	(5,863)
定期存款所得款項	288,200	132,893
定期存款付款	(1,064,091)	(143,452)
已收定期存款利息	6,614	7,447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所得款項	–	260,26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付款	(35,945)	(210,101)
關聯方所得款項	–	1,000
關聯方償還貸款	7	5,909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874,095)	48,097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來自股東的現金注資	-	687
發行普通股	-	680
全球發售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762,038	-
借款所得款項	-	5,000
償還借款	(5,000)	(19,231)
借款已付利息	(83)	(164)
上市開支付款	(7,793)	(1,987)
租賃負債本金及利息付款	(1,108)	(3,698)
視作根據資產處置向股東分派	-	38,214
視作根據重組向股東分派	-	(67,731)
已付當時股東股利	(100,000)	(50,00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648,054	(98,2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24,186	193,81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6,064	42,48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7,082	(234)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7,332	236,06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重組及呈列基準

1.1 一般資料

卡羅特(商業)有限公司(「**卡羅特**」或「**本公司**」)於2023年2月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浙江卡羅特工貿有限公司(「**浙江卡羅特**」)於2007年4月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如附註1.2(a)所述，於2023年8月完成重組(「**重組**」)後，浙江卡羅特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炊具(如不粘鍋具、鑄鐵鍋及精選炊具套件)、廚房器具、飲具及其他產品銷售(「**上市業務**」)。本集團的產品採購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並通過第三方電商平台銷售予中國內地、美國(「**美國**」)、馬來西亞、新加坡、日本及其他國家的客戶。

於2024年9月23日，本公司刊發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按每股5.78港元的價格(「**發售價**」)全球發售129,864,500股股份。本公司股份自2024年10月2日起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於2024年10月30日，本公司已按每股5.78港元的價格完成19,479,500股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Yili Investment Holdings Ltd (「**Yili Investment**」)，一家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章國棟先生(「**章先生**」)及呂伊俐女士(「**呂女士**」)(「**控股股東**」)控制。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呈列。

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26日獲董事會批准發行。

1.2 重組

(a) 重組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及完成下述重組前，上市業務主要由浙江卡羅特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營運公司」)進行。緊接重組前，浙江卡羅特由控股股東及Denk Trade Investment Ltd (「Denk Trade」)分別擁有99%及1%股權。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首次公開發售」)，本集團已進行重組，據此，營運公司及上市業務已轉移至本公司。重組主要涉及以下步驟：

- (i) 於2023年2月，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美元」)的股份，其中4,500,000股普通股由本公司發行予Yili Investment，500,000股則發行予控股股東全資擁有的Carote CM Limited Partnership。於2023年3月，Carote CM Limited Partnership向Yili Investment轉讓419,900股股份，隨後於同日，本公司再向Yili Investment發行15,080,100股普通股。
- (ii) 於2023年3月，卡羅特集團有限公司(「卡羅特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iii) 於2023年8月，卡羅特集團自控股股東、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及Denk Trade購買浙江卡羅特的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67,731,000元，已於2023年10月由卡羅特集團以現金向股東支付。因此，浙江卡羅特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於2023年9月，本公司向Denk Trade發行202,830股普通股，代價為人民幣680,000元。

於2023年10月完成重組後，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

1.3 呈列基準

於緊接重組前及緊隨重組後，上市業務已由並將繼續由浙江卡羅特及其附屬公司經營。根據重組，浙江卡羅特轉讓予本公司並由本公司持有。本公司在重組前並無涉及任何業務，因而不符合業務的定義。重組只是對上市業務進行資本重組，有關業務的管理未有變化，且最終控股股東保持不變。因此，重組產生的本集團被視為上市業務的延續，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在所有呈列期間均按上市業務的賬面值確認及計量。

2 編製基準

(i)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規定編製。

(ii) 歷史成本法

除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外，合併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iii)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多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適用於本報告期。採納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重大影響，亦毋須追溯調整。

準則及修訂本		於下列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即期或非即期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上文所列修訂本及詮釋對過往期間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重大影響，且預期不會對本期間或未來期間造成重大影響。

(iv) 尚未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以下經修訂準則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依賴自然條件的電力合約	2026年1月1日
年度改進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 改進—第11卷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列報與披露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承擔公共責任的子公司：披露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本	投資者與其關聯公司或合營企業 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改進及詮釋的影響，當中若干內容與本集團的業務相關。根據董事層作出的初步評估，該等準則及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可能主要影響本集團損益表的呈列，而本集團仍在評估其影響。

3 分部資料

(a) 分部及主要業務的說明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並無根據其產品設立業務單位，而是只有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本公司執行董事被認定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對本集團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進行整體監控，以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

收益的區域資料

下表列示按客戶位置劃分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本集團收益金額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美國	1,377,318	833,906
中國內地	308,745	327,510
西歐	157,172	168,420
日本	93,704	82,802
東南亞	56,942	88,919
其他	79,370	81,525
	<u>2,073,251</u>	<u>1,583,082</u>

(b) 客戶合約收益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於某個時間點確認的所有客戶合約收益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通過第三方電商平台面向個人的線上銷售業務	1,773,762	1,362,531
—初始設計製造商業務	212,639	203,209
—其他	86,850	17,342
	<u>2,073,251</u>	<u>1,583,082</u>

(c) 主要客戶收益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客戶個別貢獻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

(d) 收益確認

客戶合約收益在產品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其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換取該等產品而有權收取的對價。

以下為本集團主要收益來源的會計政策描述。

產品銷售

本集團通過第三方電商平台或直接向客戶銷售產品。客戶合約收益在產品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其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換取該等產品及向客戶交付而有權收取的對價。

銷售產品的收益在資產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的時間點上確認，一般在客戶收到產品時確認。

如商品銷售合約為客戶提供退貨的權利，則導致可變對價。對於為客戶提供在指定期限內退貨的權利的合約，預期價值法用於估計不會退回的貨物，以便對本集團將有權獲得的可變對價金額作出最佳預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關於約束可變對價估計的規定予以採用，以確定可計入交易價格的可變對價金額。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收款權利時入賬。倘對價僅隨時間流逝即會成為到期應付，則收取對價的權利為無條件。

4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i)	31,763	3,115
其他	380	79
	<u>32,143</u>	<u>3,194</u>

- (i) 本集團獲提供的政府補助主要涉及從中國地方政府收到的財政補助。該等補助並無未達成的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

5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收益淨額	9,555	15,2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淨額	298	10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3)	-
出售非全資附屬公司收益淨額	-	1
其他	384	185
	<u>10,234</u>	<u>15,500</u>

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銷售成本、銷售開支、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詳細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882,228	741,915
所用原材料及耗材	39,960	32,593
運費及倉儲費	350,526	268,494
電商平台佣金	269,352	167,160
營銷及廣告開支	84,149	67,559
僱員福利開支	35,463	27,323
上市開支	26,955	6,049
法律及專業費用	4,319	4,393
使用權資產折舊	3,227	1,68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29	2,859
核數師薪酬—審計服務	2,170	40
辦公開支	1,737	1,281
短期租賃開支	290	129
其他	13,705	9,383
	<u>1,717,110</u>	<u>1,330,862</u>

7 財務收入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銀行現金利息收入	7,799	–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11,361	7,447
財務收入	<u>19,160</u>	<u>7,447</u>
財務成本：		
借款利息開支	(79)	(168)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179)	(129)
外幣借款的匯兌虧損淨額	–	(25)
	<u>(258)</u>	<u>(322)</u>
財務收入淨額	<u><u>18,902</u></u>	<u><u>7,125</u></u>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即期稅項	63,817	45,475
遞延所得稅	(2,518)	(3,636)
所得稅開支	<u><u>61,299</u></u>	<u><u>41,839</u></u>

應課稅利潤的稅項乃按實體經營所在的司法管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a) 開曼群島所得稅

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我們無需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b) 香港利得稅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不超過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利潤按8.25% (2023年：8.25%) 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及就超過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利潤按16.5% (2023年：16.5%) 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c) 美國所得稅

Carote USA在美國加利福尼亞州成立。Carote USA的企業所得稅率受聯邦所得稅率及加利福尼亞州所得稅率的雙重影響，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率分別為21%及8.84%（2023年：21%及8.84%）。

(d) 日本所得稅

在日本註冊成立的企業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須按23.2%（2023年：23.2%）的法人稅稅率繳納所得稅。

(e)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新加坡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在新加坡的附屬公司須繳納新加坡企業所得稅，乃根據新加坡稅務法律及法規就附屬公司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應課稅利潤按17%（2023年：17%）的適用稅率計算。

(f)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在中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中國稅收法律及法規就附屬公司的應課稅利潤按25%適用稅率計算，惟下文所披露者除外。

本公司附屬公司浙江卡羅特於2019年12月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對高新技術企業的稅收優惠，浙江卡羅特自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的第一年起三年內可減按1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浙江卡羅特獲批准自2022年起續期該資質三年。因此，浙江卡羅特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享有15%（2023年：15%）的所得稅優惠稅率。

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中國內地所得稅法及其相關規定，符合條件的研發開支可從應課稅收入中額外扣除100%。

(g) 中國預扣所得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當在中國境外成立的直接控股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從其2008年1月1日之後獲得的利潤中宣派股利時，將對直接控股公司徵收10%的預扣稅。倘中國與外國直接控股公司（包括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的司法管轄區簽訂稅收協定安排，則可能適用5%的較低預扣稅稅率。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已確認本集團預期中國附屬公司不會在可預見的未來分配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保留盈利，故並無就中國公司計提股利預扣稅。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未確認與未匯出盈利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負債總計人民幣416,836,000元及人民幣161,086,000元。

- (h) 於合併損益表中扣除的實際所得稅開支與就除所得稅前利潤應用已頒佈稅率所得出的金額之間的差額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u>417,259</u>	<u>278,313</u>
按各集團實體適用的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103,071	66,300
優惠稅率	(40,907)	(23,839)
不可扣稅開支	697	172
研發開支之超額抵扣	(3,102)	(2,691)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稅項虧損	2,223	1,996
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現已確認或用於抵減即期稅項開支	(683)	(99)
所得稅開支	<u>61,299</u>	<u>41,839</u>

9 股利

根據本公司於2024年3月3日舉行的股東會的決議案，批准從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中向本公司股東派付股利人民幣100,000,000元。股利1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2,300,000元)及3,836,371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7,700,000元)分別於2024年4月及5月以現金支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擬派末期股利為每股普通股0.1408港元，股利總金額約人民幣72,150,000元，將於本公司2025年5月30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供股東批准。該等財務報表並不反映此項應付股利。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355,994	237,132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439,700,343</u>	<u>404,058,600</u>
每股基本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呈列)	<u><u>0.81</u></u>	<u><u>0.59</u></u>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通過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獲轉換計算。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包括向僱員授出之股份獎勵。由於股份獎勵須達致特定表現條件後始能發行，而有關條件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達致，因此，該等可能發行股份未有計入報告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計算內。因此，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有關條件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獲達致，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355,994	237,132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439,700,343	404,058,600
股份獎勵調整	558,778	—
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40,259,121</u>	<u>404,058,600</u>
每股攤薄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呈列)	<u><u>0.81</u></u>	<u><u>0.59</u></u>

11 存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	152,554	107,335
原材料及零部件	2,295	947
減：存貨撥備	—	—
	<u>154,849</u>	<u>108,282</u>

(i) 於損益確認的金額：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之存貨為人民幣887,328,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774,508,000元)，計入銷售成本。

12 貿易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86,023	73,954
減：減值撥備	(249)	(100)
	<u>85,774</u>	<u>73,854</u>

(i) 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79,368	73,863
三個月至六個月	6,483	—
六個月至九個月	86	—
九個月至12個月	86	—
超過一年	—	91
	<u>86,023</u>	<u>73,954</u>

(ii) 貿易應收款項之分類

貿易應收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所銷售貨品或所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貿易應收款項一般於3個月或一般經營週期內到期結算，因此均分類為流動資產。本集團持有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因此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

(iii) 貿易應收款項之公平值

由於即期應收款項的短期性質，其賬面值被視為其公平值的合理近似值。

(iv) 減值及風險敞口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易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個別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

13 股本、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及股份溢價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千美元
法定		
於2023年2月3日(註冊成立之日)(a)	5,000,000	50,000
增加(b)	<u>20,000,000</u>	<u>200,000</u>
於2023年12月31日	25,000,000	250,000
股份拆細(d)	475,000,000	–
增加(f)	<u>1,500,000,000</u>	<u>750,000</u>
於2024年12月31日	<u>2,000,000,000</u>	<u>1,000,000</u>

	股份數目	股本 千美元	股本 人民幣 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 千元	就股份 獎勵計劃 持有的股份 人民幣 千元
已發行					
於2023年2月3日(註冊成立之日)	-	-	-	-	-
就本集團重組發行普通股(c)	20,282,930	203	1,460	137,208	(6)
於2023年12月31日	20,282,930	203	1,460	137,208	(6)
於2024年1月1日	20,282,930	203	1,460	137,208	(6)
股份拆細(d)	385,375,670	-	-	-	-
向股東分配股利(e)	-	-	-	(100,000)	-
於全球發售及超額配股權 後發行股份(g)	149,344,000	75	525	753,502	-
於2024年12月31日	555,002,600	278	1,985	790,710	(6)

(a) 本公司於2023年2月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註冊成立時並無發行及分配任何股份。

(b) 於2023年3月15日，根據本公司股東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法定股份數目由5,000,000股增加15,080,100股至20,080,100股(面值0.01美元)。

於2023年9月21日，根據本公司股東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法定股份數目由20,080,100股增加4,919,900股至25,000,000股(面值0.01美元)。

(c)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本公司於2023年8月前向控股股東及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配發及發行合共20,080,100股股份，及於2023年9月向Denk Trade Investment Ltd(「**Denk Trade**」)發行202,830股普通股，現金對價為人民幣680,000元，已於2023年11月收取(附註1.2(a)(iii))。

根據卡羅特集團、Denk Trade、控股股東及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於2023年8月18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控股股東及其公司以及Denk Trade將其於浙江卡羅特的100%股權轉讓予卡羅特集團，對價為人民幣67,731,000元，已於2023年10月由卡羅特集團以現金向股東支付(附註1.2(a)(iii))。已付股東對價視作向股東分派並計入本集團的資本儲備。

截至交易日期，浙江卡羅特的合併資產淨值為人民幣205,713,000元。於2023年11月，浙江卡羅特的合併資產淨值與已收Denk Trade對價之差額，以及卡羅特集團向股東支付的對價及上述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面值約為人民幣137,208,000元，視為本公司股份溢價。

- (d) 於2024年2月29日，根據本公司股東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或票面值0.01美元的股份拆細為20股每股面值或票面值0.0005美元的股份。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2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或票面值0.0005美元的股份。緊隨拆細後，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405,658,600股(包括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1,600,000股股份(已考慮拆細))。
- (e) 於2024年3月3日，根據本公司股東會的決議案，批准向本公司股東派發股利人民幣100,000,000元。股利1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2,300,000元)及3,836,371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7,700,000元)分別於2024年4月及5月以現金支付。
- (f) 於2024年9月23日，根據本公司股東會的決議案，本公司的授權股份由500,000,000股增加1,500,000,000股至2,000,000,000股，面值為0.0005美元。
- (g) 於2024年10月2日，本公司已完成全球發售129,864,500股每股面值0.0005美元的股份，每股發售價為5.78港元。於2024年10月30日，本公司已完成19,479,500股每股面值0.0005美元的股份的超額配股權，每股發售價為5.78港元。

與全球發售及超額配股權有關的股份發行成本主要包括股份包銷佣金、律師費、申報會計師費及其他成本。直接歸屬於新股發行的增量成本約為人民幣26,317,900元，被視為自發行產生的股份溢價內扣減。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47,230	195,464
應付票據	249,790	163,170
	<u>397,020</u>	<u>358,634</u>

應付票據的到期期限介於6至12個月。該等應付票據的發行由若干定期存款作抵押。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212,389	357,648
三個月至一年	184,263	621
一年以上	368	365
	<u>397,020</u>	<u>358,634</u>

由於短期性質，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稅項	17,450	4,691
應付工資及福利	5,983	2,576
應計費用	3,372	3,470
其他	482	469
	<u>27,287</u>	<u>11,206</u>

由於短期性質，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6 借款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流動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有抵押	<u> —</u>	<u> 5,004</u>

本集團按貨幣劃分之借款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u> —</u>	<u> 5,004</u>

於2023年12月31日，借款人民幣5,004,000元以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3,935,000元的樓宇作質押，固定年利率為3.1%。

17 承擔

資本承擔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付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u> 1,698</u>	<u> —</u>

18 或然事項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繼續採用《企業管治守則》中規定的原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除了以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C.2.1外，董事認為，本公司遵守了《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款。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C.2.1條建議但不要求，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本公司偏離該條文，是由於章先生兼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由於章先生自2011年7月起任職於本集團並自2019年起及截至本日期提供戰略指引及領導，董事會認為，由章先生兼任主席與首席執行官可確保本集團內部的一致領導，並使整體戰略規劃更為有效及高效。這一結構將使本公司迅速有效作出及實施決策。董事會認為該安排並不會損害權力及權責的平衡。此外，所有重大決定均在與董事會成員(包括相關董事委員會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協商後作出。經考慮本集團的整體情況，董事會將不時重新評估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劃分，並可能於未來建議區分這兩個角色。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用了一套行為準則，其條款不比《標準守則》中規定的標準寬鬆。

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所有董事均已向本公司確認，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關於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此外，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發現有可能掌握本公司內幕消息的本公司僱員有不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

審計委員會及審閱全年業績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書面職權範圍成立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閱及批准關連交易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審計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楊雪芬女士、陳天衛博士及施周峰先生)組成。施周峰先生為委員會主席，其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的適當資格。

審計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及年度業績。

審計師的工作範圍

本初步業績公告所載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合併損益表、合併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中的數據，已由本集團審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與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中的金額進行核對。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在此方面的工作不構成核證業務，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不對本初步業績公告發表任何核證意見。

刊發

本年度業績公告分別發佈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mycarote.com>)。本公司2024年年度報告將提供予股東，並在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上發佈，並在適當的時候發送予股東(如必要)。

釋義

於本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不時組成的董事會，或(視乎文義所指)出席董事會議進行表決(並符合法定人數)的大部份董事
「灼識諮詢」	指	灼識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對中國的提述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或「我們」	指	卡羅特(商業)有限公司，一間於2023年2月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於2024年10月2日在聯交所上市。(股票代號：2549)
「去年同期」	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經不時修訂)
「董事」	指	本公司不時之董事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按文義所指，於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則指於相關時間被視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	指	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4年10月2日，股份首次於聯交所上市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不時修訂)
「章先生」	指	章國棟先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呂伊俐女士，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的配偶
「ODM」	指	「原始設計製造商」的簡稱，即產品由一家公司設計和製造，並以另一家公司的品牌銷售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23日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間」	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5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SKU」	指 存貨單位，各款備購單品與服務的唯一標識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美元」	指 美國的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CAROTE LTD
 卡羅特(商業)有限公司
 章國棟先生
 董事會主席

香港，2025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包括：執行董事章國棟先生、呂伊俐女士及夏宸顥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雪芬女士、陳天衛博士及施周峰先生。